

新北市板橋區大觀國民小學 115 學年度

第 3 次以後代理教師甄選簡章

一、公告日期及簡章下載：自公告日起至 115 年 9 月 11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 30 分止，請自行上本校網站或新北市教育局網站【電子公文-自辦教師甄選】下載使用。

二、報名及資料審核日期：

	日期/時間	備註
第 3 次以後代理及鐘點教師甄選	<u>115 年 8 月 24 日（一）</u> ， 下午 4 時止。	
第 3 次以後代理及鐘點教師甄選	<u>115 年 8 月 25 日（二）</u> ， 下午 4 時止。	若於前次甄選完成甄選作業，則取消本次甄選。請自行上網（本校網站）參閱相關訊息公告。
第 3 次以後代理及鐘點教師甄選	<u>115 年 8 月 26 日（三）</u> ， 下午 4 時止。	若於前次甄選完成甄選作業，則取消本次甄選。請自行上網（本校網站）參閱相關訊息公告。
第 3 次以後代理及鐘點教師甄選	<u>115 年 8 月 27 日（四）</u> ， 下午 4 時止。	若於前次甄選完成甄選作業，則取消本次甄選。請自行上網（本校網站）參閱相關訊息公告。
第 3 次以後代理及鐘點教師甄選	<u>115 年 8 月 30 日（日）</u> ， 下午 4 時止。	若於前次甄選完成甄選作業，則取消本次甄選。請自行上網（本校網站）參閱相關訊息公告。
第 3 次以後代理及鐘點教師甄選	<u>115 年 8 月 31 日（一）</u> ， 下午 4 時止。	若於前次甄選完成甄選作業，則取消本次甄選。請自行上網（本校網站）參閱相關訊息公告。
第 3 次以後代理及鐘點教師甄選	<u>115 年 9 月 1 日（二）</u> ， 下午 4 時止。	若於前次甄選完成甄選作業，則取消本次甄選。請自行上網（本校網站）參閱相關訊息公告。
第 3 次以後代理及鐘點教師甄選	<u>115 年 9 月 2 日（三）</u> ， 下午 4 時止。	若於前次甄選完成甄選作業，則取消本次甄選。請自行上網（本校網站）參閱相關訊息公告。
第 3 次以後代理及鐘點教師甄選	<u>115 年 9 月 3 日（四）</u> ， 下午 4 時止。	若於前次甄選完成甄選作業，則取消本次甄選。請自行上網（本校網站）參閱相關訊息公告。
第 3 次以後代理及鐘點教師甄選	<u>115 年 9 月 6 日（日）</u> ， 下午 4 時止。	若於前次甄選完成甄選作業，則取消本次甄選。請自行上網（本校網站）參閱相關訊息公告。
第 3 次以後代理及鐘點教師甄選	<u>115 年 9 月 7 日（一）</u> ， 下午 4 時止。	若於前次甄選完成甄選作業，則取消本次甄選。請自行上網（本校網站）參閱相關訊息公告。

		參閱相關訊息公告。
第 3 次以後代理及鐘點教師甄選	<u>115 年 9 月 8 日 (二)</u> ， 下午 4 時止。	若於前次甄選完成甄選作業，則取消本次甄選。請自行上網（本校網站）參閱相關訊息公告。
第 3 次以後代理及鐘點教師甄選	<u>115 年 9 月 9 日 (三)</u> ， 下午 4 時止。	若於前次甄選完成甄選作業，則取消本次甄選。請自行上網（本校網站）參閱相關訊息公告。
第 3 次以後代理及鐘點教師甄選	<u>115 年 9 月 10 日 (四)</u> ， 下午 4 時止。	若於前次甄選完成甄選作業，則取消本次甄選。請自行上網（本校網站）參閱相關訊息公告。

三、甄試日期：

甄選項目	日期/時間	備註
第 3 次代理及鐘點教師甄選	<u>115 年 8 月 25 日 (二)</u> ， 上午 9 時開始(第 3 招含以後)。	唱名三次未到場應試者，視同放棄
第 3 次代理及鐘點教師甄選	<u>115 年 8 月 26 日 (三)</u> ， 上午 9 時開始(第 3 招含以後)。	唱名三次未到場應試者，視同放棄
第 3 次以後代理及鐘點教師甄選	<u>115 年 8 月 27 日 (四)</u> ， 上午 9 時開始(第 3 招含以後)。	唱名三次未到場應試者，視同放棄
第 3 次以後代理及鐘點教師甄選	<u>115 年 8 月 28 日 (五)</u> ， 上午 9 時開始(第 3 招含以後)。	唱名三次未到場應試者，視同放棄
第 3 次以後代理及鐘點教師甄選	<u>115 年 8 月 31 日 (一)</u> ， 上午 9 時開始(第 3 招含以後)。	唱名三次未到場應試者，視同放棄
第 3 次以後代理及鐘點教師甄選	<u>115 年 9 月 1 日 (二)</u> ，上 午 9 時開始(第 3 招含以後)。	唱名三次未到場應試者，視同放棄
第 3 次以後代理及鐘點教師甄選	<u>115 年 9 月 2 日 (三)</u> ，上 午 9 時開始(第 3 招含以後)。	唱名三次未到場應試者，視同放棄
第 3 次以後代理及鐘點教師甄選	<u>115 年 9 月 3 日 (四)</u> ，上 午 9 時開始(第 3 招含以後)。	唱名三次未到場應試者，視同放棄
第 3 次以後代理及鐘點教師甄選	<u>115 年 9 月 4 日 (五)</u> ，上	唱名三次未到場應試者，視同放棄

師甄選	午 9 時開始(第 3 招含以後)。	
第 3 次以後代理及鐘點教師甄選	115 年 9 月 7 日 (一)，上午 9 時開始(第 3 招含以後)。	唱名三次未到場應試者，視同放棄
第 3 次以後代理及鐘點教師甄選	115 年 9 月 8 日 (二)，上午 9 時開始(第 3 招含以後)。	唱名三次未到場應試者，視同放棄
第 3 次以後代理及鐘點教師甄選	115 年 9 月 9 日 (三)，上午 9 時開始(第 3 招含以後)。	唱名三次未到場應試者，視同放棄
第 3 次以後代理及鐘點教師甄選	115 年 9 月 10 日 (四)，上午 9 時開始(第 3 招含以後)。	唱名三次未到場應試者，視同放棄
第 3 次以後代理及鐘點教師甄選	115 年 9 月 11 日 (五)，上午 9 時開始(第 3 招含以後)。	唱名三次未到場應試者，視同放棄

四、報名方式：採線上報名方式辦理，於報名截止時限前，採線上電子收件報名(報名相關表件及應繳資料請將掃描檔(或壓縮檔)[email 至 julie830911@mail.tgps.ntpc.edu.tw](mailto:julie830911@mail.tgps.ntpc.edu.tw)信箱，以寄出信件時間為準，逾時視同報名不成功，經查驗過後符合資格者，以 email 聯繫確認。

五、甄選類別及名額：(名額若有更動，報名前於學校首頁公告)

甄 選 類 別	名 額	缺額類別及聘期
一般類科代理教師 (六年級導師)	1	1、六年級導師 1 名(延長病假缺) 2、聘期：完成報到日起至 116 年 7 月 31 日止。 3、必須配合學校課務編排調整。
備註： 1. 以上各甄選類別及職缺項目均各備取 2 名。 2. 倘前一階段甄選遇無人報名或不足額錄取時，則繼續辦理次一階段甄選作業。如已足額錄取，則不再辦理次一階段甄選作業。如尚有缺額，於錄取公告時併公告次階段甄選缺額。 3. 聘期依局端公文辦理。		

六、報名基本條件與資格：

(一) 基本條件：

1. 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之國民(大陸地區人民經許可進入臺灣地區者，須在臺灣地區設籍 10 年以上)。
2. 無教師法第十九條各款之情事者及無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 條及第 33 條各款之情事者(須簽具切結同意書)。

(二) 報名資格：

第 3 次以後招考者，具有各該教育階段、科(類)合格教師證書；或修畢師資職前教

育課程，取得修畢證明書；或具有大學以上畢業者。

七、報名應上傳文件及證件：

報名時請將下列文件、證件掃描檔或照片檔，以電子郵件寄出，錄取後如發現所附證件有偽造、變造者，一律註銷資格。

(一)報名表、簡要自傳及具結書（詳如附件一、二、三）。

(二)國民身分證(出生地欄未註記或註記為大陸地區者，請附現戶個人戶籍謄本正本 1 份；請上傳國民身分證正、反面)。

(三)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四)教育部檢核通過之合格教師證書或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之修畢證明書。

(五)其它與報考資格相關之證明文件。

(六)凡持國外學歷報考者，報名時需繳驗下列證件，始得依規定受理報名：

1. 已列入教育部參考名冊之國外學校資料影本。

2. 經駐外館處驗證之國外學歷證件影本及經公證之中文譯本。

* 未能符合上述採認條件，依「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審查，若錄取後經查證不符，取消其錄取資格。

八、甄試方式及評分標準：

1. 試教：佔 60%，時間 8 分鐘，試教時間之計算為應試者一進入教室即開始計時。各類別試教領域及內容如下：

應徵普通班導師：以下四個單元擇一進行試教：

A. 六年級上學期國語南一版第 1 課-在天晴了的時候

B. 六年級上學期國語南一版第 2 課-珍珠鳥

C. 六年級上學期數學翰林版第一單元最大公因數和最小公倍數

D. 五年級上學期數學翰林版第二單元小數除法

2. 口試：佔 40%，時間 5 分鐘，以班級經營、教育法規理念、教材教法、最新教育新知為範疇。

3. 試教與口試同一試場辦理，先試教後口試。

九、甄選結果：

(一)按總成績高低排序並經委員會評審後擇優錄取，總成績未達錄取標準 70 分以上者不予錄取，錄取後其教學及行政工作由學校視現況逕行派任，不得異議。

(二)如遇成績同分之狀況，具殘障手冊資格者優先。唯具殘障手冊資格正取者未報到時，備取則由同具殘障手冊資格次高分者遞補。既經報到簽約，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調整原所代理之職缺。

(三)錄取公告：甄選當日下午 17：00 前，於本校網站公告。錄取以網路公告為主，傳達個人為輔，應試者可用電話查詢，不得以未接獲通知提出異議。

(四)成績複查：請於甄選次日上午 9 時至 10 時止，持國民身分證向本校教務處申請複查

(五)報到簽約：教師錄取後請於次日 12 時前(如遇假日則順延至上班日)攜帶全部證明文件及附件正本，到本校人事室辦理報到及簽約，逾期取消錄取資格；通知備取教師遞補並辦理簽約。

十、聘期及待遇：

(一)上述代理教師聘期自完成報到日起至 116 年 7 月 31 日止(依市府規定)；備取者其資格保留至 115 年 9 月 11 日止。

(二)代理教師於任教期間，如有不稱職或教學不力而有具體記錄者，依規定予以解聘。

(三)代理教師之待遇支給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新北市立高中職及國民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補充規定」及「新北市政府教育局辦理所屬公立學校暨幼兒園敘薪作業須知」等規定辦理，代理教師依起聘時所具學歷及聘任資格敘薪，比照專任教師之規定，但未具所代理科(類)別合格教師證書者，其學術研究費按相當等級專任教師八成數額支給。

(四)代理教師之出勤差假管理比照專任教師之規定，給假規定比照約僱人員辦理。

十一、其他注意事項：

- (一)經錄取並簽約後，不得再至他校應聘。
- (二)經錄取應聘之代理教師將視本校需求，安排課務及職務，不得異議。
- (三)報名及甄試日如遇天然災害或不可抗力之因素，而致上述日期須作變更或任何修正，悉公佈於本校網站首頁或來電查詢，不得以未接獲通知而提出異議。
- (四)本簡章經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實施，如有未盡事宜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如有補充修正事項，公佈於本校網站及新北市教育局網站【電子公文-自辦教師甄選】。
- (五)**查詢電話：**29603373 轉 810 教務處
網址：新北市板橋區大觀國民小學《最新消息/教務處》<http://www.tgps.ntpc.edu.tw/>

附件一

新北市板橋區大觀國民小學一一五學年度

第3次以後代理教師甄選報名表

一、准考證編號～報名順序：_____（由本校填寫） 年 月 日填

二、☐一般代理（普通班導師）

姓 名	身分證字號		性 別	出 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貼 相 片 處 請貼最近三個月內 脫帽正面半身二吋相片				
現 職			教 師 證 書 字 號								
通 訊 地 址						郵遞區號：□□□					
E - M a i l						聯 絡 電 話 (O) : (H) : 手 機 :					
原 學 校 或 現 職 地 址											
學 歷	專科學校 科 組 大學 學院 系（研究所）										
經 歷	序 號	曾 服 務 之 單 位	職 稱	起 迄 年 月	序 號	曾 服 務 之 單 位	職 稱	起 迄 年 月			
	1				3						
	2				4						
特 殊 表 現 具 體 事 蹟	1.			3.			5.				
	2.			4.			6.				
個 人 專 長											
注 意 事 項	1.請先填妥並簽章，報名時請依序上傳證件，有關證件以原始證件為準。 2.請採用線上報名。 3.審核如有異議，得於報名當天以書面檢附有關證件立即送審核人員審核。 4.外國學歷證件需先完成驗證，否則不予承認。										

二、資料審核：

基 本 資 料 審 核	報名表	有 () 無 ()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有 () 無 ()	
	簡要自傳	有 () 無 ()	合格教師證書	有 () 無 ()	
	具結書	有 () 無 ()	其他：	有 () 無 ()	
	國民身分證	有 () 無 ()			
審 核 結 果	☐ 符合甄選資格 ☐ 資格不符	填表人 簽章	收件人	教評會 執行秘 書	人事 主管

第3次以後代理教師甄選簡要自傳

(本表內容僅供參考，可自由設計之)

姓名： 性別： 出生年月日： 現職服務機關：

一、家庭概述：

二、曾經指導學生或個人參與學校或社會社團(含公益)之經歷：

三、教師專業進修與成長(例如成人才藝班、讀書會、編輯教材、專案研究、教學成果等)：

四、曾任級務或教學科別(並敘述未來希望任教年級、科目)：

五、教學(教育)理念(如果要為教育發下宏願，能否用十個字以內來表達，並說明如何持之以恆的實踐)：

六、如果您是個級任導師，請在開學後，試擬一份「給家長的一封公開信」：

具 結 書

具結人_____應聘為新北市板橋區大觀國民小學代理教師，茲聲明
本人確未具有教師法第19條或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31條及第33條規定
不得為教育人員各項情事，若有違反，或有不實情事者，願負法律及
契約責任，特立具結書為證。

此 致

新北市板橋區大觀國民小學

具結人： (簽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戶籍所在地：

聯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_____月 _____日